提升裁判品質及效能

臺高院及南高分院舉辦審級間交流 溝通法律見解

臺高院辦北部及東部二、三審法院意見交流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為溝通二、三審法院法律見解，增進業務互動及交換辦案經驗，提升裁判品質及效能，於5月26、27日邀同花蓮高分院舉辦「二、三審法院溝通法律見解及意見交流活動」(北部場)，最高法院、臺高院、花蓮高分院、智慧財產法院等院長、庭長、審判長、法官，以及北部地區、花蓮、臺東地院院長受邀參加。活動由臺高院石木欽院長（下圖右2）主持，司法院賴浩敏院長（左2）親臨勉勵。

賴院長致詞感謝臺高院每年舉辦此交流活動，建立良好互動模式，減少法律見解歧異。賴院長並呼籲法官要保持冷靜、理性的思考能力，秉持維護社會秩序、保障人權及實現公義的使命感，致力優質裁判，使社會更和諧，人民更幸福。

最高法院楊鼎章院長（左1）則感謝司法院全力支持，及臺高院石院長、花蓮高分院吳景源院長（右1）與同仁的用心安排，使二、三審同仁得以進行溝通見解及意見交流。



本次活動特別安排石院長主講「法律邏輯思維導讀」。石院長首先舉數個小故事說明「對比效應」，即觀察事物，若同時有可供參照之對象時，若此對象較小、較醜或較便宜，將使原欲觀察的事物因而較大、較美或較昂貴，這就是對比效應衍生思考上錯誤。而要改變思考上錯誤，應從邏輯角度去觀察事物本質。石院長特別介紹「學校沒教的邏輯課」及「是邏輯，還是鬼扯？」兩本書充作講義，內容強調從日常生活細節分析，以邏輯角度觀察事物本質，對於法官思考、判斷案情，當有更宏觀的視野。石院長也期勉同仁要不斷充實學識，細心觀察事物，透過邏輯角度，妥適認事用法，正確審判，共同塑造優質的司法形象。

接著進行溝通法律見解及意見交流，與會同仁交換辦案經驗，氣氛融洽，均感收穫豐碩。

臺南高分院轄區一、二審法院業務座談

【本刊臺南訊】為促進一、二審法院間業務交流及交換辦案經驗，臺南高分院5月19日辦理「103年度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與訴訟轄區法院庭長、法官意見交流活動」，由鄭玉山院長主持，臺南、雲林、嘉義地院院長、庭長、法官、相關業務人員等參加。

會中就民、刑事及相關行政業務所面臨之問題，包含非訟事件再抗告程序中教示規定之記載；再抗告人未委任具律師資格訴訟代理人之定期命補正；部分上訴部分確定之案件於卷證送上訴前，送執行函稿附卷並於卷面適當位置註記，以及支付命令異議狀繕本之寄送時點等，與會人員就各問題討論其作法及建議，並作成結論，供日後辦理之參考。

國際司法交流

臺德法律人協會、漢堡地院首長等訪臺北地院

【本刊臺北訊】臺德法律人協會郭鐵林（Dr. Jan Grotheer）理事長，與德國漢堡地院Mrs. Sibylle Umlauf院長及其夫婿Joachim Umlauf、民事庭Heike Hummelmeier庭長、刑事庭Dr. Britta Erbguth庭長一行5人，於5月21日由外交部人員陪同參訪臺北地院，由吳水木院長率賴劍毅行政庭長、楊志純官長親自接待，並由吳定亞庭長陪同翻譯。

漢堡地院與臺北地院於79年締結為姊妹法院，郭理事長等人此行係為促進兩院之交流，並實際瞭解臺北地院各項軟硬體設施及實務運作情形，建立合作管道。

訪賓首先參觀聯合服務中心，瞭解臺北地院收狀、收費及民眾訴訟諮詢等各項業務流程，以及義務律師現場教導民眾撰狀、遞狀之情形。吳院長並說明院區內之志工隊、為民服務隊及愛心傘等多項便民禮民措施，訪賓皆留下深刻的印象。隨後參觀科技法庭及民事執行處投標室各項設備，並配合我國司法通訊投標及投開標等作業流程之說明，當場實際操作，訪賓對我司法輔助審判之各項先進資訊設備表示讚揚。

接著由吳院長主持座談會，討論德國有關提審的法制，訪賓以德國基本法第104條第4項及德國刑事訴訟法第128條第1項等規定，說明德國雖無如我國提審法之專法，然提審規定實已散見各項法規，並詳實說明德國有關提審之實務運作，同時介紹德國訴訟前之醫療鑑定制度及在德國運作之成效。訪賓另就我國專業法庭之設立、組織犯罪現況與毒品犯罪之量刑等問題提出討論，雙方發言踴躍，討論熱烈。

提升調解效能

臺南地院家事調解委員研習

【本刊臺南訊】為充實家事調解委員專業能力，臺南地院日前舉辦家事調解委員頒證儀式暨專業研習會，邀請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鄭妙君主任主講「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業務之介紹」，及蔡明賢司法事務官主講「簡述遺產管理人制度」。

莊崑山院長感謝家事調解委員長期的無私付出，也歡迎新任調解委員的加入；並期勉調解委員不斷研習、精進，充實專業知識與實務經驗。

鄭主任首先介紹家防中心組織編制、人員配置、服務區域、家暴及性侵害案件數據統計、社工業務與正確通報之要件暨服務項目、補助內容，並詳細說明委外民間團體公私協力及網絡合作之重要性等。

接著由蔡司法事務官簡介遺產管理人制度，以增進調解委員對此制度之瞭解，並邀請具有律師資格之調解委員踴躍參與此項業務。

本次新任調解委員包含社工師、心理師、律師等各專業人士，其中，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聯會陳明珍理事長，也在會中分享其經歷及心得。

最後由鄭主任與受託進駐家事服務中心、家暴服務處之臺南市女權會邱美月秘書長，共同分送志工親手製作之造型氣球，期勉與會人員同為社會奉獻心力。



加州大學海斯汀法學院拜訪法官學院

【本刊臺北訊】美國加州大學海斯汀法學院（UC Hastings College of the Law）校長兼院長Frank H. Wu（吳華陽）、Richard A. Boswell教授及Carol Izumi教授，於5月23日拜訪法官學院，由呂太郎院長接待。

吳校長指出，海斯汀法學院位於舊金山市中心，交通便利，學院創辦者認為法學院應與實務建立緊密的連結，故與鄰近法院均保持良好合作關係；該學院每年暑期課程的主要特色為「調解、談判及紛爭解決」課程，吸引來自全球20幾個國家的法官參與，歡迎我國法官也前往研修。

廈門市律師協會等參訪中部法院

【本刊臺中訊】大陸地區廈門市律師協會與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呂參軍名譽會長等一行23人，由臺中、彰化與南投律師公會陪同，於5月20日上午參訪臺中司法新廈，臺中高分院洪文章院長與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吳明鴻院長親自接待。

訪賓首先參觀平民法律服務中心、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及法庭設施，對法院提供無資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電子郵件遞送書狀及開放多元化繳費方式等便民措施留下深刻印象，並對法庭席位布置所蘊含人權精神讚譽有加。

隨後進行座談，臺中高行吳院長首先介紹我國行政訴訟制度，並希望透過交流，增進兩岸法界對彼此司法實務之瞭解。臺中高分院洪院長亦說明我國刑事法庭席位之配置，係基於尊重被告人權之理念設計，廣獲好評。座談中另就我國行政訴訟案件受理情形、行政機關敗訴率、行政機關代表人出庭狀況、我國訴願程序與兩岸訴訟仲裁文書之認可等議題交換意見。

【本刊彰化訊】廈門市律師協會一行於5月20日下午參訪彰化地院，並舉辦「共築交流交往平臺 提升服務效率」理論實務研討會，由蘇清恭院長主持。

會中先由彰化地檢林彥良主任檢察官報告「詐騙案件等被害人取證」及「律師執行兩岸業務法院及地檢署協力互助」；接著由詹仕沂律師報告「建立兩岸律師資料庫提供兩地民眾法律之協助」。與會人士就刑事案件管轄權、親屬繼承等家事事件、公證與提存非訟業務等熱烈提問及討論，雙方咸感受益良多。

苗栗地院舉辦食在客家專題演講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邀請雲林科大陳逸君助理教授主講「食在客家－從飲食看客家民俗文化」，期使同仁能認識食物所顯現的文化價值，瞭解客家人的日常生活、人際互動及與生態環境的共生關係。

陳助理教授表示，從客家飲食文化中，可以理解其族群生存環境與價值觀；傳統客家料理，食材平凡、刀工粗獷、料理簡單、講求樸實。香港美食作家陳紀臨、方曉嵐曾比較中國、香港及臺灣三地之經典客家菜式，研究其典故、做法和烹製訣竅，提出其共同性為：重山珍、輕海味；重內容、輕形式；重原味、輕混濁；重蒸煮、輕煎炸。

陳助理教授並就為什麼客家人喜歡吃油、客家人經典菜色「四炆四炒」、客家人如何保存食物等主題娓娓道來，並佐以實物照片，加深同仁瞭解客家飲食習慣背後所深藏的文化特徵。

演講最後，苗栗地院邱志平院長特別準備10份客家米食，供同仁摸彩，在歡樂的氣氛中結束活動。

新竹地院研討多元性別輔導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日前舉辦少年個案研討會，邀請專家學者及少年法庭庭長、法官與會，交流經驗，研討最佳輔導策略，並學習新知。

本次討論議題為「多元性別輔導與諮商工作」，首先由觀護人進行個案報告，說明輔導情形與遭遇的困難，與會同仁也就實務工作經驗予以回應及分享。

之後由張琬涓社工師介紹什麼是同志、關於同志的重要觀念，以及如何與多元性別者工作及對話等，協助同仁建立正確的認知。

